

##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2月26日以专人送达或邮件通知的方式送达公司各位董事，会议于2016年3月9日下午2点在公司4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谭新乔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充分讨论了议程中列明的各项议案，经过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1、通过《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通过《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通过《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通过《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通过《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鉴于公司2015年度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负数的情况，公司201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公司2015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6、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7、通过《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8、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的良好的服务，同时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 2016 年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相关服务，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确定审计费用。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9、通过《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0、通过《关于继续与控股股东签署专项借款协议的议案》；

公司继续以年利率 1.2%向控股股东借款人民币 5,900 万元（大写：伍仟玖佰万元整）专项资金，期限自 2015 年 12 月至 2029 年 12 月共计 14 年。

表决结果：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1、通过《关于为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融资事项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同意为控股子公司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百色分行申请人民币 2,000 万元贸易融资提供全额担保，期限为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2、通过《关于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公司向广发银行湘潭支行申请人民币伍仟万元综合授信（其中普通额度贰仟万元），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河西支行申请壹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业务，以上融资授信由公司控股股东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3、通过《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6 年 3 月 30 日（星期三）下午 15:00 在公司总部四楼大会议室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上述第 9、10 项议案因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谭新乔、梁真、熊毅、龙友发、丁建奇五位董事回避表决，上述第 1、3、4、5、6、8、10、11 项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关于继续与控股股东签署专项借款协议的公告》、《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特此公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九日